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072

证券简称：海新能科

公告编号：2026-055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10 月 22 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22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22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10 月 19 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北路 63 号馨雅大厦 2 层 288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5）人
1.01	选举祝贺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孔德良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选举邓运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4	选举封晓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5	选举张蕊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姜哲铭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吴盛富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李红杰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5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4）。

3、上述议案均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本次会议应选举非独立董事 5 人，独立董事 3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其中提案 2.00 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本次股东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和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和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办理登记手续；

(3) 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6 年 10 月 20 日下午 16:30 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请在信封上注明“股东会”字样；若以传真方式登记的，请在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2、现场登记时间：2026 年 10 月 20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6:3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北路 63 号馨雅大厦 2 层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冠卿

联系电话：010-50911288

传真：010-50911290

电子邮箱：investor@hxnk.com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北路 63 号馨雅大厦 2 层董事会办公室

5、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和交通等费用自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于会议开始前 30 分钟到会场办理签到手续，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附件 2）必须出示原件。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9 月 30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072”，投票简称为“海新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 (1)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2)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3 位。

3. 本次股东会不设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10 月 2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22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累积投票提 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 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 议案	应选人数（5）人			
1.01	选举祝贺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 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孔德良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邓运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 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封晓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张蕊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 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 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姜哲铭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吴盛富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李红杰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	√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	--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